

大埔县光德镇人民政府

关于“大埔县 2025 年 Y184 线陶溪-上礪单改双工程使用林地编制服务”的技术服务采购需求书

项目位于大埔县光德镇，拟规划使用林地面积 7.0604 公顷。按照工作部署，为加快工程项目进度，需聘请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的专业机构，开展“大埔县 2025 年 Y184 线陶溪-上礪单改双工程使用林地编制服务”工作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1.项目名称：大埔县 2025 年 Y184 线陶溪-上礪单改双工程使用林地编制服务

2.项目地点：大埔县光德镇。

3.项目规模：大埔县 2025 年 Y184 线陶溪-上礪单改双工程，全长 6.795 公里，拟在原有道路基础上进行路面拓宽，平面线形基本维持不变，规划拟使用林地面积 7.0604 公顷（以林地报批实际面积为准）。

二、资质要求

1.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。

2.资质要求说明：中介机构需要具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，资质在有效期内。

三、服务内容

委托技术服务单位根据现行的国家法律、法规规定和行业技术规范、规程、标准要求，开展大埔县 2025 年 Y184 线陶溪-上礪单改双

工程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技术服务工作，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

1.对项目拟使用林地现状进行外业调查，收集完成技术服务内容所需的相关资料。

2.编制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并报批通过，取得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。

3.编制项目森林采伐区调查设计书，并取得林木采伐许可证（如有）。

4.拟报批地块如有存在违规使用的，需编制调查核实报告。

四、选取方式和费用支付

1.选取中介服务机构方式：直接选取。

2.服务金额：暂不做评估与测算。

3.金额说明：每个项目单独计取，具体服务金额以双方沟通协商签订合同为准。

五、服务期限

按照双方自行约定。

六、其他要求

确定中选机构后，中选机构需按中选通知书规定，按时签订并履行合同。

大埔县光德镇人民政府

2025年9月22日

